

澎湖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

新聞自律推動委員會 會議記錄

時 間	112年05月23日	地 點	公司會議室
主 席	主任委員 黃有評	記 錄	陳淑惠
出席人員	外部委員:主任委員黃有評、謝聰明委員 許淑芳委員 內部委員:副總經理鄧盈麟、副總經理陳羿廷		

壹、 開場：主任委員黃有評：

一、 討論主題：觀光客和縣民間行車糾紛，媒體如何看等此事？

貳、

主任委員 黃有評：

平衡報導，持平報導

平衡報導是報導有爭議事件的重要原則

新聞媒體應給議題正反雙方公平、相同的機會報導，使正反意見得以傳播出去，供

大眾做自我的判斷

- 1 新聞媒介是公眾的論壇，不應有偏頗的言論立場，偏好某種觀點
2. 真理愈辯愈明，平衡的報導有助於大眾瞭解事情之立場及角度
3. 民主社會注重個人意見之表達，任何不同意見，媒介均應重視
4. 平衡報導有助公共利益之達成，公眾根據媒介提供之資訊，作出最有利大眾之決定。當事件發生針對兩造人做出持平報導，不偏倚一方，保持中立。

委員/陳羿廷

在澎湖縣4月26日中午傳出觀光客與當地民眾行車糾紛事件，從北台灣到澎湖遊玩的王姓遊客，騎車與洪姓民眾的轎車發生擦撞爆發口角後，王男竟夥同其餘5

名友人，當街爆發全武行，將洪男拖下車痛毆，甚至敲壞汽車擋風玻璃，轄區警方獲報後，迅速到場將 6 人全數逮捕帶回偵訊，消息傳開後，不少澎湖當地居民群聚在派出所外討公道，更有情緒激動的民眾，持棍棒打算教訓 6 煞。

觀光客毆傷澎湖當地民眾的事情傳開後，也引起澎湖居民高度關注，不少民眾紛紛聚集在派出所外，要求 6 煞解釋，甚至還有人持棍棒教訓 6 煞，馬公分局長黃政龍聞訊後，也立即安撫聚集的民眾，強調「絕對會從嚴究辦」，不過當警方派員駕車將 6 嫌載離派出所時，6 煞卻毫無悔意，其中一人甚至拿起手機反拍現場聚集的民眾，挑釁意味十足，馬公分局也呼籲澎湖鄉親，勿在網路群組上糾眾聲討等情事，有可能有觸法之虞，本案警方絕對依法究辦，請民眾保持理性，民眾遇有糾紛都應平和理性協調解決，千萬不要以身試法，針對這種新聞事件，媒體都該具實以報，當第三眼持平報導並譴責暴力行為。

委員/謝聰明

我認為媒體與社會大眾應有之作為，是新聞媒體的自律。新聞的第一步就是查證，這是新聞工作者最基本的職業倫理。媒體也不至於看到一個網站上的訊息就馬上轉貼。其次，如果有相關的當事人，一定要平衡報導。從事件的報導可以發現，查證與平衡很重要。

委員/許淑芳

針對這件新聞在地方上造成澎湖人相當大的反彈，甚至地方官員大聲急呼，我們歡迎大家來玩，若是以這樣的模式來旅遊，大家同聲譴責並列為不受歡迎人，這經

媒體報導出來，引發社會關注更引起共鳴，由社會大眾來檢視，這是對的嗎？媒體實事求是，就由社會做公道評判。

委員/謝聰明

近年來因觀光季到發生紛糾打架事年頻傳，也做深入去探討，到底是觀光客素質愈來愈差，還是我們的地方太過純樸，都值得教育。

參、委員/黃有評-總結

當觀光客與在地人發生糾紛這是社會新聞事件，媒體除了報導事件外，更希望能以第三者角度公正，讓社會事件，由警政司法來處理並由社會大眾去做對錯判斷。

肆、散會